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DOM
KINGDOM HOLDINGS LIMITED
金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金達(開曼)有限公司」的名稱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528)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採納新大綱及新章程細則**

茲提述金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通函(「**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的澄清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表決結果

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建議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402,729,929 100.00%	0 0.00%	402,729,929
2.	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	402,729,929 100.00%	0 0.00%	402,729,929
3.	重選任維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402,717,929 99.99%	12,000 0.01%	402,729,929
4.	重選沈躍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402,717,929 99.99%	12,000 0.01%	402,729,929
5.	重選張鴻文先生為執行董事。	402,717,929 99.99%	12,000 0.01%	402,729,929
6.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02,729,929 100.00%	0 0.00%	402,729,929

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7.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02,729,929 100.00%	0 0.00%	402,729,929
8.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股份。	402,583,350 99.96%	146,579 0.04%	402,729,929
9.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402,729,929 100.00%	0 0.00%	402,729,929
10.	藉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第9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性授權可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根據第8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性授權。	402,583,350 99.96%	146,579 0.04%	402,729,929

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特別決議案				
11.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本公司的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並批准採納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刪除本公司的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本公司的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402,729,929 100.00%	0 0.00%	402,729,929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第1至10項各項普通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由於超過四分之三的票數贊成第11項特別決議案，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9,678,00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629,678,000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執行董事任維明先生、沈躍明先生、張鴻文先生及沈鴻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建苗先生以視頻會議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英傑先生及羅廣信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顏金煒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的監票員。

採納新大綱及新章程細則

建議修訂以及採納新大綱及新章程細則已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且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生效。新大綱及新章程細則全文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金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任維明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任維明先生、沈躍明先生、張鴻文先生及沈鴻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顏金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英傑先生、羅廣信先生及嚴建苗先生。